

证券代码：300600

证券简称：国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 8 月 25 日】**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瑞科技	股票代码	3006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宏发		
电话	0512-52828917		
办公地址	常熟市常福街道青岛路 2 号		
电子信箱	zqb@cs-grkj.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719,487.70	82,742,832.20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95,214.24	-25,148,449.61	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61,030.36	-27,429,218.59	3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47,490.83	6,117,489.89	312.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8	-0.0855	3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8	-0.0855	32.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2.95%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23,035,348.40	1,216,465,649.73	-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3,086,207.84	865,081,422.08	-1.3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2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二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24%	88,968,375.00	0				
龚瑞良	境内自然人	21.73%	63,943,525.00	47,957,644.00				
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6,754,300.00	0				
王华	境内自然人	2.21%	6,516,000.00	0				
苏州开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6,314,798.00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5%	1,028,300.0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8%	812,341.00	0				
王宏	境内自然人	0.27%	799,400.0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716,566.00	0				
刘凯	境内自然人	0.22%	653,9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龚瑞良与苏州开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82022050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报告日，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公司原控股股东龚瑞良及其控制的苏州瑞特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省二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约定了业绩承诺和业绩奖励事项，本年业绩承诺期已届满。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龚瑞良先生向公司支付的款项 500 万元；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龚瑞良先生和瑞特投资支付的业绩补偿款共计 10000 万元整，龚瑞良先生就后续业绩补偿款的履行涉及的相关事项正与浙江二轻和相关方沟通中。